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唐财议字〔2023〕第4号

唐山市财政局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第33号建议的会办意见

市农业农村局：

李文友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建议》收悉，针对“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和“坚决控制面源污染”的建议，经调查研究并结合我局职能，提出如下会办意见：

一、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

为提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水平，满足广大农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期待，2020年以来，市财政共统筹安排中央、省、市资金12.96亿元，（其中，市级每年安排乡村振兴“十百千”工程专项奖补资金1.36亿元）。重点用于农村厕所改造、污水处理、垃圾处理、农村道路硬化，村庄亮化绿化等方面，逐步补齐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短板，实现农村水源净化、道路硬化、夜晚亮化、能源清洁化，人居环境美化，改善和提升乡村面貌。

二、推进农业资源化利用，实现绿色生态农业

推动农业面源污染的精准治理，改善农业生产环境，确保农产品产地环境安全，是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和生态环境治理的现实要求，也是实施乡村生态振兴战略的关键举措。近年来，市财政局充分发挥财政职能，加大资金投入，自2020年以来，市财政共统筹安排中央、省、市资金2.3亿元，重点用于农业废弃物补助，实现绿色循环种养以及建立秸秆综合利用长效机制，以绿色生态农业为导向，走资源节约、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，促进农业高效、可持续发展。

下一步，市财政将积极配合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争取上级财政资金，同时合理安排本级资金持续支持我市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控制农业面源污染，保障农业农村绿色可持续发展。



领导签发：李进有

联系人及电话：张洁 2801049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